

航 道 通 告

阳江航道通告〔2023〕5号

广东省阳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北津航道（3） 部分助航标志调整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阳江市交通运输局修建的广东滨海旅游公路北津港特大桥目前正在施工建设，该桥跨越北津航道（3），需调整该航道部分助航标志，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航标设置情况

（一）调标地点：北津航道（3）拟建北津港特大桥上、下游航段。

（二）航标调整情况

调整施工桥梁下游 11#右侧浮标、12#左侧浮标和上游 13#右侧浮标、14#左侧浮标的航标位置，航标编号、颜色和灯质均不变，调整后的航标概位为：

11#右侧浮标: 21° 47′ 16.99″ N, 112° 02′ 02.89″ E;

12#左侧浮标: 21° 47′ 14.06″ N, 112° 02′ 02.24″ E;

13#右侧浮标: 21° 47′ 21.21″ N, 112° 01′ 42.02″ E;

14#左侧浮标: 21° 47′ 17.36″ N, 112° 01′ 40.71″ E。

二、航标启用时间

2023年4月20日。

上述各项, 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 注意识别, 谨慎驾驶, 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阳江市交通运输局，阳江海事局，阳江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阳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4月19日印发
